

江苏省银行业协会秘书处文件

苏银协秘〔2017〕11号

转发中银协《关于做好2017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考试报名组织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市银行业协会：

2017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考试报名于3月27日至5月5日进行。此次考试开设《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银行业专业实务》2个科目。其中，《银行业专业实务》下设《风险管理》、《个人理财》、《公司信贷》、《个人贷款》、《银行管理》5个专业类别。2017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考试定于6月3日-4日举行，初级职业资格考试采取个人网上报名方式，中级职业资格考试采取个人网上预报名与正式报名相结合的方式，其中预报名时间为3月27日至4月25日，正式报名时间为3月27日至5月5日。考试报名及相关信息均通过中国银行业协会网站（www.china-cba.net）和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网站（www.china-cbi.net）发布。请各会员单位积极参考，并做

好考试的报名组织工作。江苏省银行业协会联系人：朱敏明；
电 话/传真：025-83193282；邮 箱：jiaoliu@jsbank.org

附件：关于做好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和中级
职业资格考试报名组织工作的通知（银协发【2017】39 号）



抄报：江苏省银监局

联系人：朱敏明 联系电话：83193282 校对：瞿力华

江苏省银行业协会秘书处 2017 年 3 月 30 日印发

中国银行业协会文件

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

银协发[2017]39号

关于做好2017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 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考试报名组织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17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考试将于6月3、4日同步举行，为使广大银行业从业人员能够进一步熟悉和了解银行业的法律法规、职业操守和相关业务知识，提升从业人员素质，请各会员单位鼓励从业人员积极参考，并做好考试的报名组织工作。

现将报名事宜通知如下：

一、报名时间

初级职业资格考试报名分为个人网上报名和会员单位集体网上

报名两种方式，时间为 3 月 27 日至 5 月 5 日；

中级职业资格考试采取个人网上预报名与正式报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预报名时间为 3 月 27 日至 4 月 25 日，正式报名时间为 3 月 27 日至 5 月 5 日。

二、考试科目

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考试开设《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银行业专业实务》2 个科目。其中《银行业专业实务》下设《个人理财》、《公司信贷》、《个人贷款》、《风险管理》、《银行管理》5 个专业类别。

三、考试时间

6 月 3、4 日（初级和中级同时开考，具体考试科目编排详见附件报考须知）。

四、注意事项

1. 本次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考试场次时间重合，报考城市存在差异，请同时报考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考试科目的考生，仔细阅读有关提示，谨慎选择，避免因考试时间重复而无法正常参考。

2. 中级职业资格考试的预报名特指对报名资格的审核，申请人员提交申请 5 个工作日后，可登录报名系统查询审核结果，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正式报名，以往预报名成功并通过审核的考生无需重复申请。

感谢各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和配合！

联系人：聂兰兰、王增强、张淳、赵辉

电话：010-88812692、68404106、66553358、66291193

传真：010-68404856

邮箱：nielanlan@china-cbi.net

wangzengqiang@china-cbi.net

kaoshi@china-cbi.net

- 附件：1.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个人
报名和集体报名须知
2.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职业资格考试个人
报名须知



附件 1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

个人报名须知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定于 6 月 3、4 日举行，本次考试采取个人网上报名方式。考试报名及相关信息均通过中国银行业协会网站（www.china-cba.net）和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网站（www.china-cbi.net）发布。

考生正式提交报名前，应仔细阅读本须知。考生应按要求认真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填报内容必须真实准确，所填资料若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公室有权取消其考试资格和成绩。

一、报名信息

（一）考点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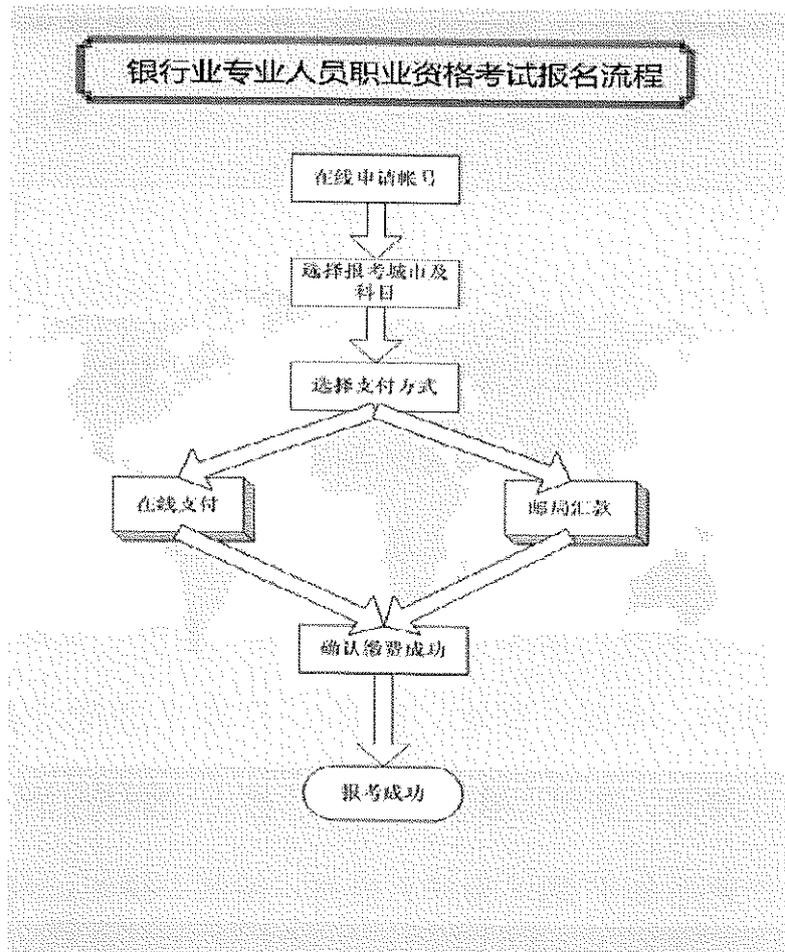
本次考试在下列 229 个城市及地区设置考点，请考生就近选择（本次考试原则上不允许跨省考试，省内可就近选择）。

北京、上海、天津（天津、滨海新区）、深圳、厦门、青岛、大连、宁波、河北（石家庄、唐山、廊坊、张家口、保定、承德、沧州、邯郸）、山西（太原、大同、临汾、长治、吕梁）、内蒙古（呼和浩特、通辽、鄂尔多斯、赤峰、包头、乌兰察布、呼伦贝尔、乌海、乌兰浩特、锡林浩特、巴彦淖尔、阿拉善左旗）、辽宁（沈阳、

锦州、营口、盘锦、丹东)、吉林(长春、通化、吉林、延边、白城)、
黑龙江(哈尔滨、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七台河、大庆、黑
河、加格达奇)、江苏(南京、盐城、无锡、苏州、常州、徐州、南
通、泰州、淮安、扬州、镇江、宿迁、连云港)、浙江(杭州、温州、
绍兴、嘉兴、台州、金华、舟山、湖州、丽水、衢州)、安徽(合肥、
芜湖、马鞍山、蚌埠、阜阳、安庆、六安、淮北)、福建(福州、泉
州、漳州、武夷山、三明、莆田、宁德、龙岩)、江西(南昌、赣州、
上饶、宜春、九江、抚州、吉安)、山东(济南、潍坊、烟台、济宁、
临沂、日照、聊城、枣庄、菏泽、威海、泰安、滨州、德州、淄博、
东营)、河南(郑州、开封、洛阳、平顶山、新乡、信阳)、湖北(武
汉、宜昌、襄阳、荆州、黄冈、黄石、荆门、十堰、恩施、随州)、
湖南(长沙、张家界、衡阳、湘潭、怀化、永州、岳阳、株洲、常
德、郴州、邵阳、娄底、吉首、益阳)、广东(广州、湛江、江门、
珠海、汕头、清远、惠州、肇庆、东莞、佛山、韶关、河源、中山、
茂名、梅州、潮州)、广西(南宁、桂林、柳州、梧州、河池、玉林、
百色、钦州、贵港)、海南(海口、三亚)、重庆(重庆、涪陵、万
州、永川、合川)、四川(成都、南充、绵阳、泸州、西昌)、贵州
(贵阳、遵义、毕节、铜仁、六盘水、都匀)、云南(昆明、曲靖、
大理、红河州、普洱、西双版纳、临沧、玉溪、昭通、丽江)、西藏
(拉萨)、陕西(西安、宝鸡、咸阳、延安、汉中、渭南、榆林)、
甘肃(兰州、张掖、天水、庆阳、武威、酒泉、陇南、平凉)、青海

(西宁)、宁夏(银川)、新疆(乌鲁木齐、奎屯、阿克苏、喀什、伊犁、阿勒泰、塔城、库尔勒、克拉玛依、和田、哈密、吐鲁番、石河子、博乐、昌吉)。

(二) 报名流程



(三) 报名时间

3月27日9:00至5月5日17:00

(四) 考试费用: 80元/科次

二、考试信息

(一) 考试科目(可任意选考):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即原《公共基础》)、《银行业专业实务》。其中,《银行

业专业实务》下设《个人理财》、《公司信贷》、《个人贷款》、《风险管理》、《银行管理》5个专业类别。

(二) 考试时间:

6月3日:

9:00-11:00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

《银行业专业实务》风险管理科目

13:00-15:00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

《银行业专业实务》公司信贷科目

16:00-18:00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理财科目

6月4日:

9:00-11:00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理财、银行管理科目

13:00-15:00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

16:00-18:00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贷款科目

(三) 考试时长: 120分钟

(四) 考试方式: 计算机考试

(五) 考试题型: 全部为客观题, 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

(六) 考试大纲: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和《银行业专业实务》下设科目《个人理财》、《公司信贷》、《个人贷款》、《风险管理》、《银行管理》考试大纲可在中国银行业协会网站(www.china-cba.net)和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网站

(www.china-cbi.net) 查询。

（七）辅导教材：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5 版《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该教材初、中级适用。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理财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5 版《个人理财》（初级）。

《银行业专业实务》-公司信贷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6 版《公司信贷》。该教材初、中级适用。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贷款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6 版《个人贷款》。该教材初、中级适用。

《银行业专业实务》-风险管理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6 版《风险管理》（初级）。

《银行业专业实务》-银行管理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6 版《银行管理》（初级）。

上述辅导教材均为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公室编写，考生可通过当当网图书商城购买。

三、注意事项

（一）考生应如实填写报名信息，所填资料若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公室有权取消其当次考试资格和所有成绩。

(二) 已参加过往次考试的考生可凭原报考账号(或身份证号)和密码直接登录报名系统报名。

(三) 为实现属地化管理,原则上不允许跨省报考,考生应该在目前工作所在地或生活所在地报名考试。如确有必要跨省报考,在报名过程中作出相应的选择后,请如实详细填写跨省报考理由,方可进行跨省报考。选择跨省报考的考生名单将由我会统计整理后,在我会、各地方银行业协会、各会员单位进行备案。

(四) 考试实行2次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取得《银行业职业资格证书》需在主办方举办的连续两次考试中通过《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与《银行业专业实务》科目下任意一个专业类别方可取得。

(五) 请考生在填报个人信息时,注意认真核对个人身份证号码、所在单位等关键信息项,确保信息真实准确。避免因个人原因导致报名发票无法顺利寄达、错过缴费和打印准考证时间等问题。

(六) 本次考试在上述229个城市开设考点,请考生就近选择报考城市。由于考试机数量限制,各考点报满后不再接受报名。

(七) 考生可通过在线支付或邮局汇款的方式进行缴费,缴费必须在5月5日17:00前完成(通过邮局汇款的,汇款截止日期以邮戳为准)。

(八) 请考生注意协调个人工作时间,避免与考试时间发生冲突。

四、特别提示

(一) 准考证打印

5月29日9:00至6月4日18:00,考生凭报名时获取的账号和密码登录银行业专业人员资格考试页面(网址:<http://www.ccbp.org.cn/apply/>)自行打印准考证。

(二) 考生退考

已缴费并被确认报名有效的考生,如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考试,可于5月5日17:00前在线进行退考申请,逾期将不再受理退考。退款在退考工作结束后20个工作日后退回。

(三) 发票寄送

为保证发票邮寄工作的有效开展,请考生务必在报名时认真填写并核实报考信息中的通信地址及邮编。发票将于6月下旬按所填报地址分批邮寄至考生。

(四) 考试信息

考生报考期间,请及时登录中国银行业协会网站和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网站查询最新信息,以免错过重要信息通告。

(五) 考生咨询

考生在报名期间,如遇忘记登录账号及密码、无法缴费等技术性问题,请拨打上海技术中心客服热线:021-61651127。

五、其它

本须知由银行业专业人员资格考试办公室负责解释。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

集体报名须知

为方便各会员单位组织员工集体参加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为各会员单位（含各会员单位总部和各分支机构）提供在线集体报名。集体报名有利于考生所在单位集中缴费、集体领取发票和及时掌握员工报名情况等。

一、申请集体报名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一）必须是中国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含各分支机构）。

（二）集体缴费人数超过 20 人的，可在线申请集体报名。

二、集体报名流程

（一）通知本系统员工自行登录报名网站进行报名（但无需缴费）。

（二）各会员单位可于 3 月 27 日 9:00 至 5 月 5 日 17:00 登录 <http://www.ccbp.org.cn/apply/> 填报相关信息注册申请集体报名账号，以往注册的集体报名账号不沿用，需重新注册。集体报名具备批量导入功能，在成功申请集体报名账号后可下载批量导入集体报名模板。

（三）考生自行完成报名注册后，将姓名、证件号码信息上报单位，可通过在线集体报名系统中迁入功能逐一将已报名的个人考生迁入集体账号中，亦可通过填报集体报名模板完成考生报名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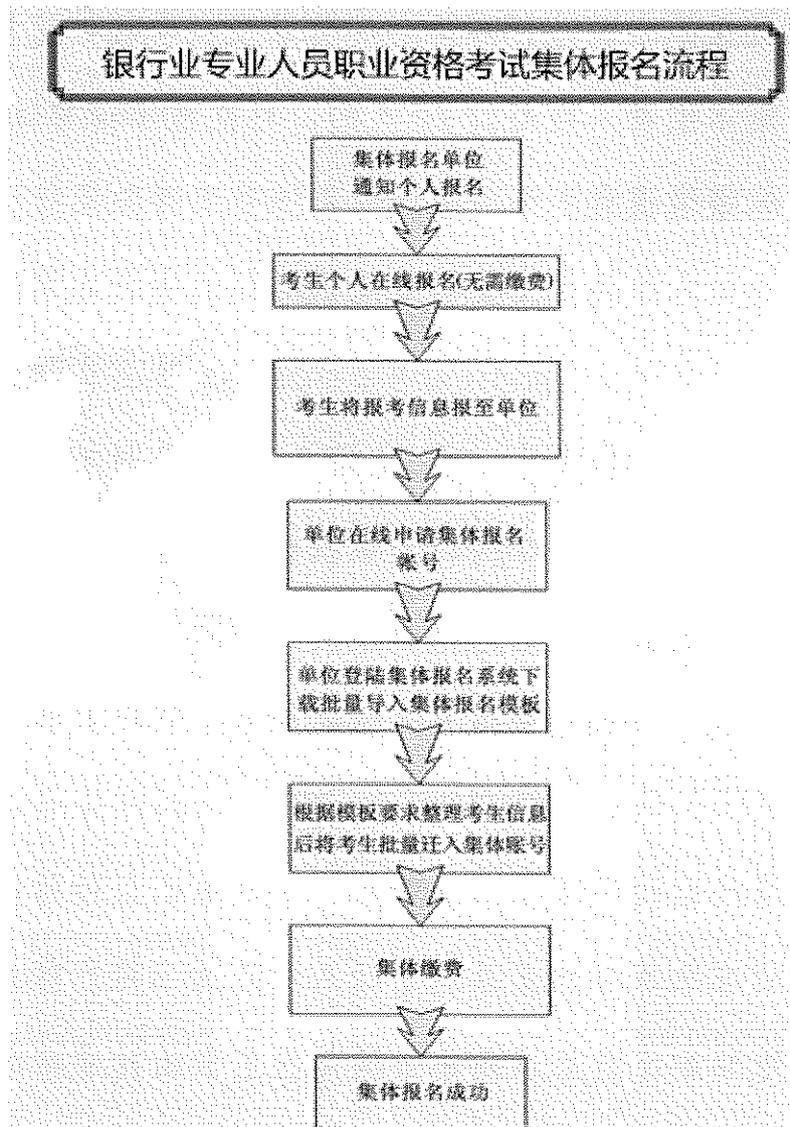
导入（集体操作方式详见报名网站提示）。

（四）集体在线报名的单位可通过邮局汇款、银行转帐方式进行集体缴费（详见网站说明）。

（五）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公室在确认缴费后更新考生缴费状态，考生报名成功。

（六）集体报名账号下的考生如需退考，所缴考试费用将于退考工作结束起 20 个工作日后按照原集体缴费账户进行退款。

（七）集体缴费发票将于 6 月下旬按照填报地址分批邮递。



三、注意事项

(一) 已参加过往次考试的考生可凭报考账号和密码直接登录报名系统报名。

(二) 参加集体缴费的考生不需进行个人缴费。

(三) 银行转账时请务必在附言栏或汇款用途栏中准确填写集体报考账号，在付款单位栏准确填写付款单位全称，因填写信息不全无法对账将全部退款。

(四) 集体报名只接受中国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及各分支机构的集体缴费汇款，任何个人汇款一律退回。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淳

电 话：010-66553358

传 真：010-68404856

邮 箱：kaoshi@china-cbi.net

附件 2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职业资格 考试报名须知

2017 年上半年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资格考试定于 6 月 3、4 日日举行,本次考试采取个人网上预报名与正式报名相结合的方式。考试报名及相关信息均通过中国银行业协会网站 (www.china-cba.net) 和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网站 (www.china-cbi.net) 发布。

考生正式提交报名前,应仔细阅读本须知。考生应按要求认真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填报内容必须真实准确,所填资料若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银行业专业人员资格考试办公室有权取消其考试资格和成绩。

一、报名信息

(一) 考点设置

本次考试在下列 62 个城市及地区设置考点,请考生就近选择(本次中级考试不允许跨省考试,省内可就近选择)。

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河北(石家庄)、山西(太原)、内蒙古(呼和浩特)、山东(济南、潍坊)、辽宁(沈阳、锦州)、吉林(长春、吉林)、黑龙江(哈尔滨)、江苏(南京、苏州、徐州)、浙江(杭州、温州)、安徽(合肥、蚌埠、安庆),河南(郑

州、洛阳)、福建(福州、泉州)、江西(南昌、赣州、上饶)、湖北(武汉、荆州、黄冈、襄阳)、湖南(长沙、衡阳、常德)、广东(广州、惠州)、海南(海口)、广西(南宁、桂林)、四川(成都、南充)、贵州(贵阳、遵义)、云南(昆明、大理)、西藏(拉萨)、陕西(西安、汉中、延安)、甘肃(兰州、张掖)、青海(西宁)、宁夏(银川)、新疆(乌鲁木齐、库尔勒)、大连、宁波、厦门、青岛、深圳。

(二) 报名条件: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并符合下列一项条件的人员,可申请参加中级职业资格考试:

(1) 取得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学科门类专业大学专科学历,从事相关专业工作满6年;

(2) 取得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学科门类专业本科学历(或学位),从事相关专业工作满4年;

(3) 取得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学科门类专业双学士学位,从事相关专业工作满2年;

(4) 取得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学科门类专业硕士学历(或学位),从事相关专业工作满1年;

(5) 取得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学科门类专业博士学历(或学位);

(6) 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专业上述学历(或学位),从事相关专

业工作的年限相应增加 1 年。

(三) 中级《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科目免考条件:

(1)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级资格(金融专业)证书;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按照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制度暂行规定》的要求,通过考试取得《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证书》,累计从事相关工作满 10 年。

注:《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证书》特指 2013 年之前(含)考试合格并取得原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证书的,2014 年之后颁发的初级《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不在免考范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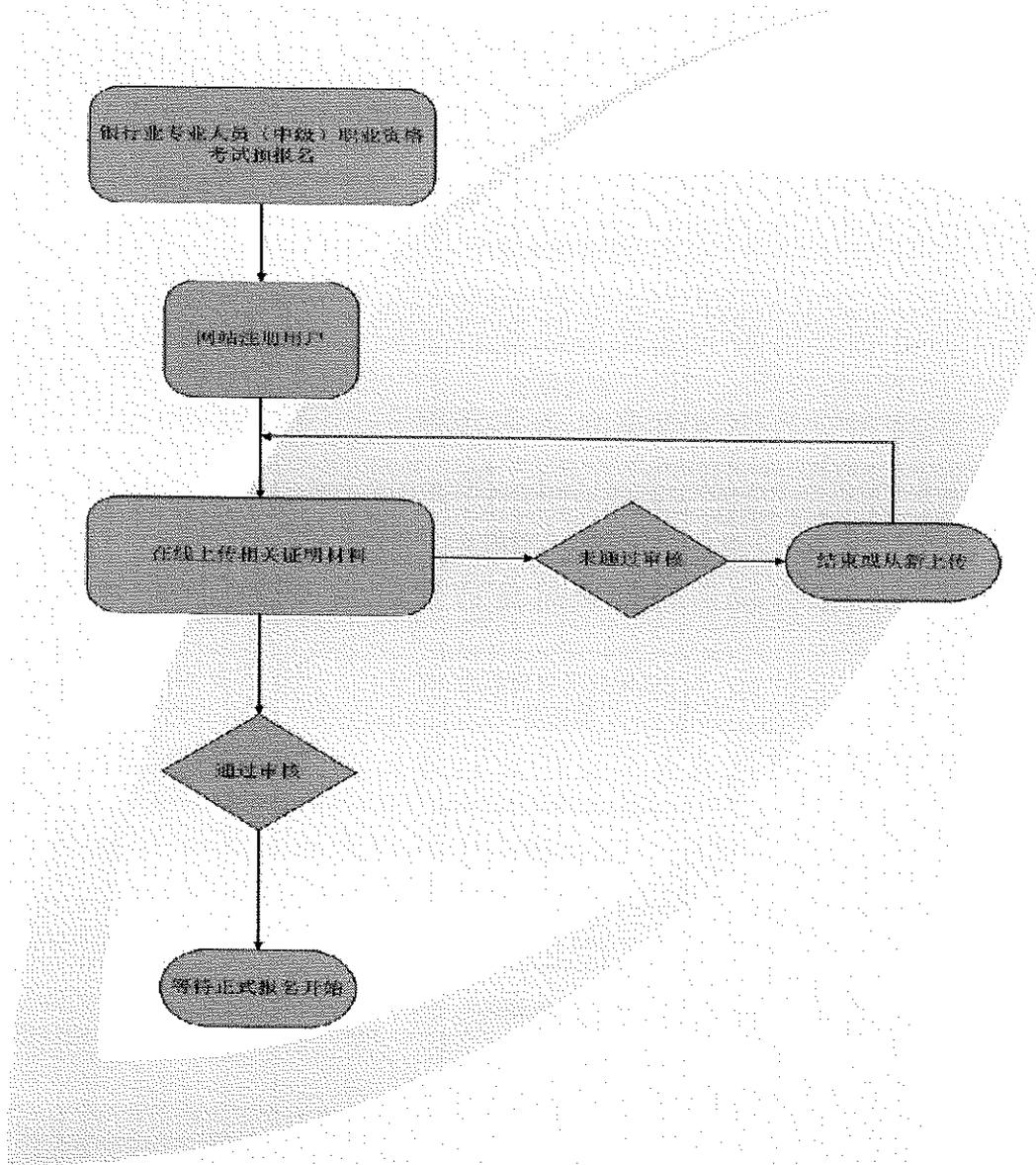
以上证明材料将在预报名阶段采用网站上传的形式提交,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年限证明需有单位盖章,请拟参考人员提前准备。

(四) 预报名时间及流程:

(1) 预报名时间:

3 月 27 日 9:00 至 4 月 25 日 17:00,参考人员提交预报名申请 5 个工作日后登陆预报名系统查询审核结果。

(2) 预报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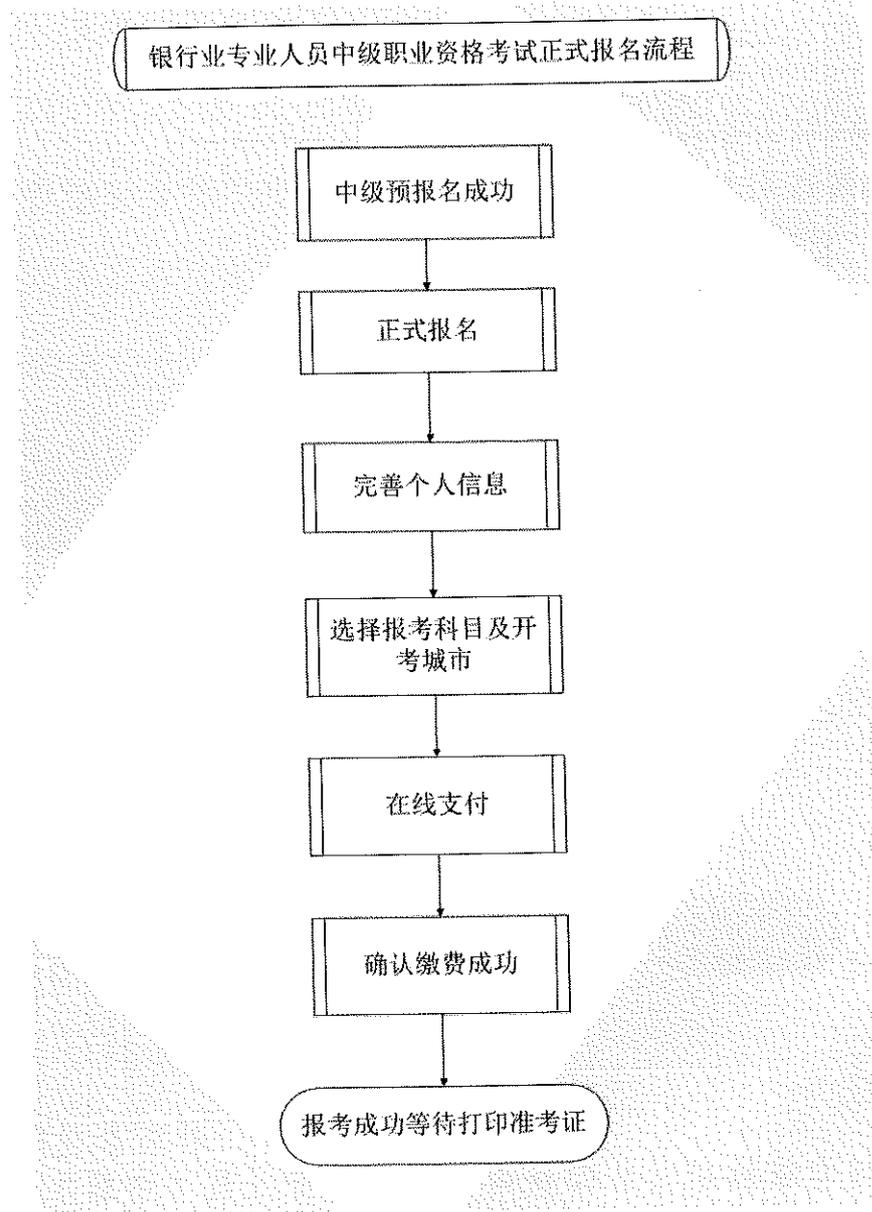
预报名审核通过后即获得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职业资格考试的报名资格，考生可用已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进行正式报名。预报名阶段不缴纳任何费用，仅完成报名资格审核，此资格长期保留并有效。

（五）正式报名时间及流程：

(1) 正式报名时间:

3月27日 9:00 至 5月5日 17:00

(2) 正式报名流程:



(六) 考试费用: 80 元/科次

二、考试信息

(一) 考试科目: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银行业专业实务》。其中，《银行业专业实务》下设《个人理财》、《公司信贷》、《个人贷款》、《风险管理》、《银行管理》5个专业类别（可任意选考）。

（二）考试时间：

6月3日：

9:00-11:00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理财科目

13:00-15:00 《银行业专业实务》银行管理科目

16:00-18:00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贷款科目

6月4日：

9:00-11:00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

13:00-15:00 《银行业专业实务》公司信贷科目

16:00-18:00 《银行业专业实务》风险管理科目

（三）考试时长：120分钟

（四）考试方式：计算机考试

（五）考试题型：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等。

（六）考试大纲：中级《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和《银行业专业实务》下设科目《个人理财》、《公司信贷》、《个人贷款》、《风险管理》、《银行管理》的考试大纲可在中国银行业协会网站(www.china-cba.net)和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网站(www.china-cbi.net)查询。

（七）辅导教材：

《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5 版《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该教材初、中级适用。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理财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5 版《个人理财》(中级)。

《银行业专业实务》-公司信贷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6 版《公司信贷》。该教材初、中级适用。

《银行业专业实务》-个人贷款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6 版《个人贷款》。该教材初、中级适用。

《银行业专业实务》-风险管理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6 版《风险管理》(中级)。

《银行业专业实务》-银行管理辅导教材为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的 2017 版《银行管理》(中级)(预计 4 月上旬正式发行)。

上述辅导教材均为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公室编写,考生可通过当当网图书商城购买。

三、注意事项

(一) 考生应如实填写报名信息,所填资料若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公室有权取消其当次考试资格和所有成绩。

(二) 已参加过往次考试的考生可凭原报考账号(或身份证号)和密码直接登录报名系统报名。

(三) 为实现属地化管理,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职业资格考试

不允许跨省报考。

(四) 考试实行 2 次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需在主办方举办的连续两次考试中通过《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与《银行业专业实务》科目下任意一个专业类别方可取得《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职业资格证书》。

(五) 请考生在填报个人信息时，注意认真核对个人身份证号码、所在单位等关键信息项，确保信息真实准确。避免因个人原因导致报名发票无法顺利寄达、错过缴费和打印准考证时间等问题。

(六) 本次考试在上述 62 个城市开设考点，请考生就近选择报考城市。由于考试机数量限制，各考点报满后不再接受报名。

(七) 考生可通过在线支付的方式进行缴费，缴费必须在 5 月 5 日 17:00 前完成。

(八) 请考生注意协调个人工作时间，避免与考试时间发生冲突。

四、特别提示

(一) 准考证打印

5 月 29 日 9:00 至 6 月 4 日 18:00，考生凭报名时获取的账号和密码登录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职业资格考试页面自行打印准考证。

(二) 考生退考

已缴费并被确认报名有效的考生，如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考试，可于 5 月 5 日 17:00 前在线进行退考申请，逾期将不再受理退考。

退款在退考工作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后退回。

（三）发票寄送

为保证发票邮寄工作的有效开展，请考生务必在报名时认真填写并核实报考信息中的通信地址及邮编。发票将于 6 月下旬按所填报地址分批邮寄至考生。

（四）考试信息

考生报考期间，请及时登录中国银行业协会网站和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网站查询最新信息，以免错过重要信息。

（五）考生咨询

考生在报名期间，如遇忘记登录账号及密码、无法缴费等技术性问题，请拨打上海技术中心客服热线：021-61651126(中级专线)。

五、其它

本须知由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公室负责解释。

联系人：王增强 联系电话：010—68404106 校对：聂兰兰

中国银行业协会 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 2017年3月23日印发